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

整改复查意见书

(京东)应急复查〔2021〕执 00085 号

工人日报社印刷厂(91110101MA0039040H) _____:

本机关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作出了责令限期整改
的决定〔(京东)应急责改〔 2021 〕〔 执 00089 〕号〕,经对你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
查,提出如下意见:

复查当日,你单位已对检查当天发现的安全问题隐患进行整改。

1.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
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配电室绝缘鞋超期未检)

2.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如实记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未如实记录)

(以下空白)

被复查单位负责人(签名): _____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签名): 金荣乐 证号: 110101075

孟庆喜 证号: 110101013

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 7 月 7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一份交被复查单位。